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5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雪莱特”）于2016年5月2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以下简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6】第179号）。经公司相关部门对年报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认真分析整理，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1、你公司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务中，2015 年生产量和销售量分别为 98,039,786.44 支/套和 45,829,873.2 支/套，2014 年和 2015 年年末库存量分别为 9,887,645 支/套和 10,682,778.59 支/套，请你公司说明：

（1）2015 年生产量、销售量和年末库存量不是整数的原因；

（2）2014 年年末库存量、2015 年生产量、2015 年销售量、与 2015 年年末库存量勾稽不一致，2015 年年末实际库存量低于理论库存量，请说明产生差异的原因；

（3）你公司主要产品 2014 年和 2015 年的生产量、销售量和年末库存量。

回复：

（1）2015 年生产量、销售量和年末库存量不是整数的原因：

公司 2015 年经营数据包含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顺光电”）的相关数据，富顺光电的主营业务产品之一为 LED 显示系统系列，该类显示屏是按照客户定制的大小，以“平方米”作为计量单位的，故富顺光电的生产量、销售量和年末库存量存在不是整数的情形，公司 2015 年生产量、销售量和年末库存量也即存在不是整数的情形。

(2) 2014 年年末库存量、2015 年生产量、2015 年销售量、与 2015 年年末库存量勾稽不一致，2015 年年末实际库存量低于理论库存量，产生差异的原因：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电器机械及器材 制造业行业	销售量	支/套	45,829,873.20	48,458,638	-5.40%
	生产量	支/套	98,039,786.44	91,551,964	7.10%
	库存量	支/套	10,682,778.59	9,887,645	8.00%

公司 2015 年年报中披露的上年年末库存量、本年生产量、本年销售量、与本年末库存量勾稽不一致，主要受生产量中的部分半成品被生产部门领用再次加工为成品以及部分成品外购后直接对外销售的影响。

由于上述影响因素，公司 2015 年期末实际库存量低于理论库存量，具体差异情况如下：

期末实际库存量是 10,682,778.59 支/套/平方米，计算出的理论库存量是 62,097,558.23 支/套/平方米，差异是 51,414,779.64 支/套/平方米，其差异是半成品有 53,615,459.56 支/套/平方米被生产部门领用再次加工为成品，另外有 2,200,679.92 支/套/平方米成品外购后直接销售。具体数据及勾稽关系如下表：

分类	单位	2015 年 期初量	2015 年 外购量	2015 年 生产量	2015 年 车间领用量	2015 年 销售量	2015 年 期末量
半成品	支/套/平方米	5,377,457	-	64,902,117.00	53,615,459.56	10,212,796.42	6,451,318.02
成品	支/套/平方米	4,510,188	2,200,679.92	33,137,669.44	-	35,617,076.78	4,231,460.57
合计	支/套/平方米	9,887,645	2,200,679.92	98,039,786.44	53,615,459.56	45,829,873.20	10,682,778.59

(3) 你公司主要产品 2014 年和 2015 年的生产量、销售量和年末库存量。

单位：支/套/平方米

产品系列	项目	2014年	2015年
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	销售量	32,456,412.00	28,927,996.00
	生产量	56,242,740.00	62,793,716.00
	库存量	6,273,477.00	6,671,476.00

环境净化系列	销售量	4,413,916.00	4,456,057.00
	生产量	8,061,625.00	8,854,478.00
	库存量	525,213.00	761,019.00
汽车照明系列	销售量	5,523,205.00	4,245,575.00
	生产量	15,361,586.00	10,416,741.00
	库存量	1,145,760.00	531,862.00
LED室内照明系列	销售量	5,202,670.00	6,975,250.00
	生产量	11,533,072.00	13,905,562.00
	库存量	1,384,855.00	1,689,176.00
户外照明系列	销售量	-	330,057.00
	生产量	-	260,801.00
	库存量	-	200,579.00
LED显示系统系列	销售量	-	30,860.20
	生产量	-	34,160.44
	库存量	-	65,944.59
其它	销售量	862,435.00	864,078.00
	生产量	352,941.00	1,774,328.00
	库存量	558,340.00	762,722.00
合计	销售量	48,458,638.00	45,829,873.20
	生产量	91,551,964.00	98,039,786.44
	库存量	9,887,645.00	10,682,778.59

2、2015年，你公司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产品销售量为**45,829,873.2**支/套，同比下降**5.42%**，业务收入金额为**7.73**亿元，同比增长**78.24%**，请你公司结合产品结构、价格走势和同行业公司情况等因素，说明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销售量下降但收入增幅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2015年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销售量下降但收入增幅较大的

原因，主要系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的影响。公司并购富顺光电后，销售产品结构对比 2014 年发生明显变化，主要新增了 LED 户外照明系列、LED 显示系统系列，上述 2 个系列产品 2015 年销售量合计为 360,917.20 套/平方米，占公司 2015 年销售量的比例为 0.79%。虽然上述 2 个系列产品销售量的占比较低，但其单位产品的销售价格相对较高，2 个系列产品 2015 年合计实现业务收入 37,066.44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产品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47.95%。

公司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环境净化系列、汽车照明系列、LED 室内照明系列产品，上述 4 个产品系列 2015 年合计销售量为 44,604,878 支/套，占公司 2015 年销售量的比例为 97.33%；4 个产品系列销售量对比 2014 年下降 2,991,325 支/套，下降率为 6.28%。

鉴于以上，公司 2015 年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产品销售量下降但收入增幅较大的情形是合理的；且该变动与市场产品价格走势、行业竞争变化情况的相关性不大。具体分析数据如下表：

单位：支/套/平方米、元

产品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销售量	销售金额	平均售价	销售量	销售金额	平均 售价	销售 量(%)	销售 金额 (%)
荧光灯 室内照 明系列	28,927,996	121,967,761 .77	4.22	32,456,412	169,310,86 5.48	5.22	-10.87	-27.96
环境净 化系列	4,456,057	51,466,370. 22	11.55	4,413,916	40,289,396. 67	9.13	0.95	27.74
汽车照 明系列	4,245,575	68,715,983. 34	16.19	5,523,205	99,903,542. 66	18.09	-23.13	-31.22
LED 室 内照明 系列	6,975,250	115,387,651. 69	16.54	5,202,670	97,742,545. 23	18.79	34.07	18.05
LED 户 外照明 系列	330,057	242,552,935 .00	734.88	-	-	-		
LED 显 示系统	30,860.20	128,111,503. 54	4,151.35	-	-	-		

系列								
其他	864,078	44,823,212. 92	51.87	862,435	26,456,435. 99	30.68	0.19	69.42
合计	45,829,873. 20	773,025,418 .48	16.87	48,458,638	433,702,78 6.03	8.95	-5.42	78.24

3、2015 年第一至第四季度，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45 亿元、1.89 亿元、2.10 亿元和 2.58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0.07 亿元、0.13 亿元、0.13 亿元和 0.24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05 亿元、0.33 亿元、-0.05 亿元和 1.69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 2015 年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2015 年第四季度收入和利润占全年收入和利润比重较高的原因、你公司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

回复：

(1) 公司 2015 年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较大差异原因：

主要系 2015 年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的影响。富顺光电主营业务产品为 LED 户外照明系列、LED 显示系统系列等，富顺光电的产品销售主要以市政、交通道路建设等工程渠道为主，富顺光电的经营模式通常是年初集中进行招投标、预先投入经营相关的材料款和费用，并在年底集中进行验收和回款，应收账款也同时减少。

鉴于以上，公司第四季度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数额较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也较大。有关财务指标的分季度分析数据如下表：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510.65	18,880.90	20,994.26	25,77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39	1,302.53	1,286.78	2,376.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5	3,398.00	-525.35	16,879.07
应收账款余额	28,055.65	30,496.14	31,180.64	22,708.47

(2) 公司 2015 年第四季度收入和利润占全年收入和利润比重较高的原因：主要系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的影响。富顺光电主营业务产品为 LED 户外照明系列、LED 显示系统系列等，富顺光电的产品销售主要以市政、交通道路建设工程等渠道为主，富顺光电的经营模式通常是年初集中进行招投标、投入经营相关的费用，在年底集中进行验收确认营业收入并回款。因此，富顺光电的经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富顺光电 2015 年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占其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5.40%，其 2015 年第四季度的净利润占其全年净利润的比例为 43.97%。如剔除富顺光电的影响，公司 2015 年各季度收入占全年收入的比例均相差不大。

鉴于以上，公司 2015 年第四季度收入和利润占全年收入和利润比重较高的原因，主要系富顺光电经营模式及其季节性经营特征的影响。具体分析数据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合并营业收入	14,510.65	18,880.90	20,994.26	25,775.68	80,161.50
合并营业收入季度占比	18.10%	23.55%	26.19%	32.15%	100.00%
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39	1,302.53	1,286.78	2,376.94	5,679.64
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季度占比	12.56%	22.93%	22.66%	41.85%	100.00%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富顺光电营业收入	5,452.39	9,214.88	10,678.03	13,888.12	39,233.42
富顺光电营业收入季度占比	13.90%	23.49%	27.22%	35.40%	100.00%
富顺光电净利润	700.44	1,285.85	1,580.67	2,799.11	6,366.07
富顺光电净利润季度占比	11.00%	20.20%	24.83%	43.97%	100.00%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剔除富顺光电影响后的营业收入	9,058.26	9,666.02	10,316.23	11,887.56	4,0928.07
剔除富顺光电影响后的营业收入季度占比	22.13%	23.62%	25.21%	29.05%	100.00%

4、2015年，你公司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行业业务收入金额为7.73亿元，同比增长78.24%，业务成本中人工工资金额为0.55亿元，同比下降2.78%，请你公司说明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行业业务收入增长但人工工资下降的原因。

回复：

公司2015年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行业业务收入增长但人工工资下降的原因，主要系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富顺光电的影响。富顺光电在其生产制造环节充分整合外部生产资源，将部分非核心生产环节委托给其他协作加工厂商生产，再进行加工后予以销售，以致其生产环节需要的人工相对较少，故人工工资支付总额较少。

如剔除富顺光电的影响因素后，公司2015年业务收入同比下降12.22%，业务成本人工工资同比下降10.03%，两者的变动方向及幅度较为一致，不存在较大差异，具体分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合并业务收入	77,302.54	43,370.28	78.24%
合并业务成本人工工资	5,489.57	5,646.67	-2.78%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富顺光电业务收入	39,233.42	-	-
富顺光电业务成本人工工资	409.34	-	-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剔除富顺光电影响后的业务收入	38,069.12	43,370.28	-12.22%
剔除富顺光电影响后的业务成本人工工资	5,080.23	5,646.67	-10.03%

5、2015年，你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8.02亿元，同比增长81.42%，销售费用金额为0.59亿元，同比增长11.50%，请你公司说明销售费用增速与营业收入增速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回复：

公司2015年营业收入与销售费用增速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受两个方面的影响：

(1) 公司2015年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的影响，以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39,233.42万元、销售费用同比增加1,913.96万元；而富顺光电主要以工程渠道销售为主，其工资、运输费、差旅费、广告费、展览费等投入较少，故其销售费用率较低，2015年销售费用率为4.88%，远低于公司2015年整体销售费用率7.30%。

(2) 公司2014年实施了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组织的高效照明产品(荧光灯)推广项目，公司实施该推广项目在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4,763.97万元，销售费用为1,084.15万元。该推广项目销售费用率为22.76%，远高于公司2014年整体销售费用率。公司2015年未发生该推广项目，无相应的销售费用发生。

如剔除以上两方面因素的影响后，公司2015年较2014年营业收入和销售费用的增长率分别为3.82%、-5.44%，其变动幅度匹配，不存在较大差异。具体分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同比增长率	金额		同比增长率(剔除影响因素)
	2015年	2014年		2015年(剔除富顺光电影响后)	2014年(剔除推广项目影响后)	
营业收入	80,161.50	44,185.41	81.42%	40,928.08	39,421.44	3.82%
销售费用	5,849.88	5,246.71	11.50%	3,935.92	4,162.56	-5.44%
销售费用率	7.30%	11.87%	-4.57%	9.62%	10.56%	-0.94%

6、2015年，你公司华南地区收入金额为1.92亿元，同比增长54.66%，请你公司说明华南地区收入金额增幅较大的原因。

回复：

公司2015年华南地区收入金额增幅较大，主要系本期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的影响。富顺光电2015年在华南地区的营业收入为7,093.47万元，占公司华南地区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36.95%。

如剔除富顺光电的影响后，公司2015年华南地区收入同比下降2.49%，变动幅度较小。具体分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长率	2015年（剔除富顺光电营业收入影响后）	同比增长率（剔除富顺光电营业收入影响后）
华南地区	19,196.34	12,411.77	54.66%	12,102.87	-2.49%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7日